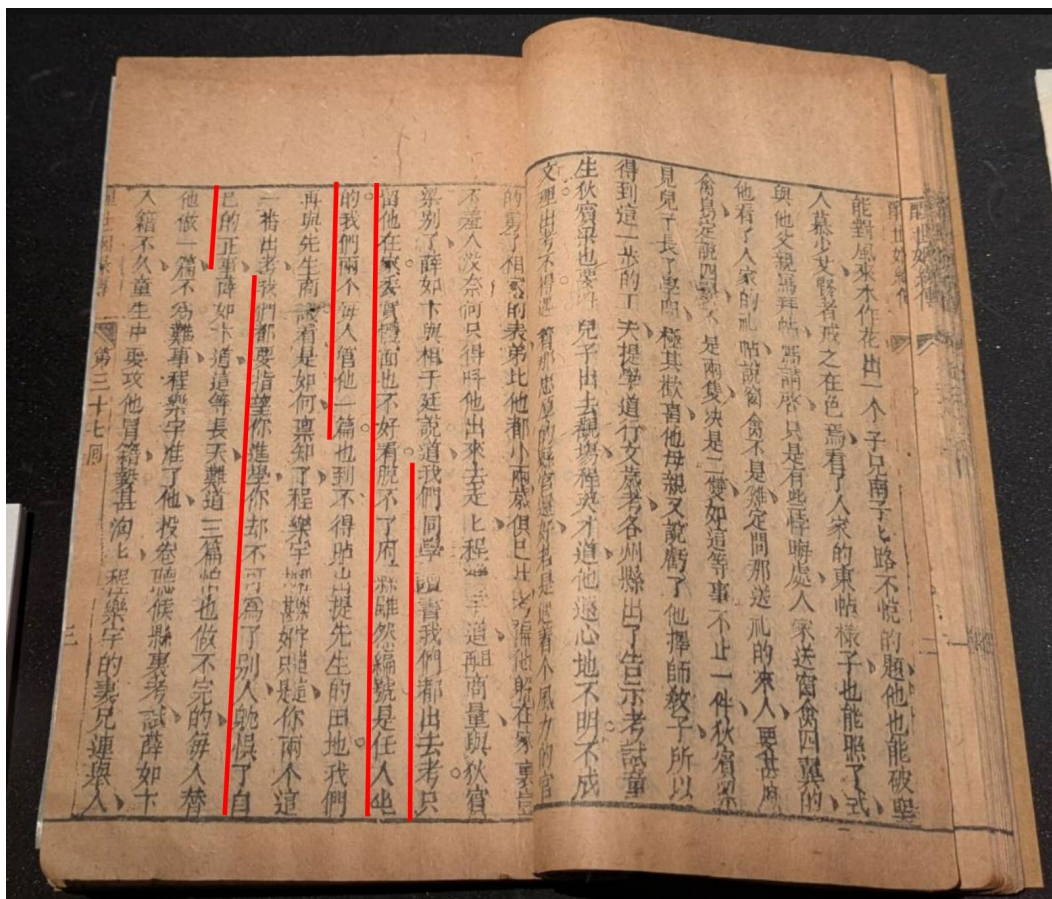


科舉考試作弊大全：夾帶、槍替、傳答案（上）

清代科舉愈發難考，許多人「活到老，考到老」，小說《儒林外史》中知名的角色范進便從 20 歲考到 54 歲才中了秀才，歷經 20 餘次考試。根據學者們的研究，清代大約有 200 萬童生參加三年兩考的院試（童試中最後一環），其中 3 萬人可以取得生員（秀才）資格，再其中每科約有 1500 可以通過鄉試成為舉人，最終每科進士額數只剩約 300 人。¹

錄取率低落，自有考生找尋作弊捷徑，從清代檔案與小說中可以得知當時應有大量的科場弊案，並且作弊的手段繁多。有意思的是，作弊雖為不光明手段，但時人有的竟不以此為恥，甚至私塾師長也會協助幫忙。小說《醒世姻緣傳》主人公狄希陳雖學養不佳，但親友同窗赴考時卻想道：「我們同學讀書，我們都出去考，只留他在家，委實體面也不好看。」利用考場漏洞協助作弊。「府縣雖然編號，是任人坐的，我們兩個每人管他一篇」，有意思的是，私塾先生十分贊成這種作弊方式，唯一擔憂的反倒是「我們都要指望你進學，你卻不可為了別人，耽誤了自己的正事」。十分諷刺。



（清）西周生撰，《醒世姻緣傳》，同治 9 年（1870）刊本。

¹ 艾爾曼整理歸納，《晚期帝制中國的科舉文化史》（北京：科學文獻出版社，2022），頁 139。

作弊第一名：夾帶

「夾帶」，也稱「懷挾」。私藏違禁品，逃避稽查。

常見的夾帶方式有將字體寫的極小，藏在衣物夾層、筆桿或硯台空腔，甚至藏在乾糧之中，因此清代科考士子入場，搜檢愈發嚴格，對考生所帶之筆、墨、硯、坐墊、鞋帽、食物等有規定，嚴查弊端。夾帶小抄應不僅有單張書寫的紙或布條，清代將字體印刷或書寫的極小的舉業用書傳世數量龐大，流佈廣泛，史語所李仁淵老師在福建山區的田野調查便發現了數本舉頁內容之袖珍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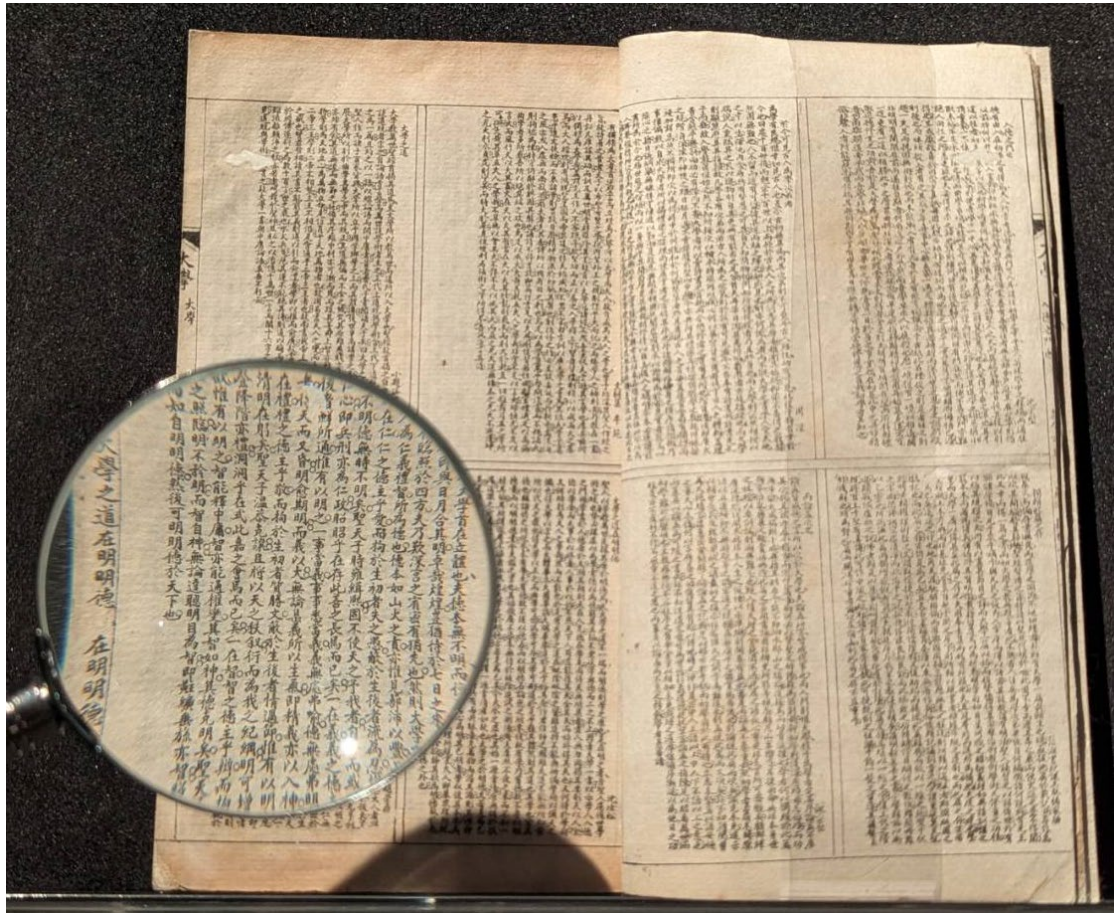


金澂，《四書味根錄》，道光年間出版、風行海內的舉業用書，曾多次再版或與其他書籍合併刊行。照片由李仁淵老師提供。由手指比例可以得知這是一本印刷字體極為細小的袖珍書。

除了人工費力書寫的方式，新技術的傳入讓夾帶變得更容易，19世紀下半葉傳入中國的石印，由於可將字體縮印到極小，印刷速度快、單一版次印刷量大，成本較木刻低廉許多，便成為當時製作作弊用袖珍書的利器。

展場中展出一件《小題三萬選》，字體印的極小，甚至需要放大鏡輔助，然而印刷卻十分清晰，內容為八股文選本，上冊目錄細分為各種題目條目，下冊為選文。有趣的是，本書扉頁註明「舟車便覽，幸務勿帶入場」可以說是書商撇清

責任的聲明，在許多舉頁書籍中皆有印出類似文句。



[求是齋主人編，《小題三萬選》，光緒 18 年（1892）袖海山房石印本。](#)放大鏡內容為「大學之道，在明明德」之八股文選文。

作弊第二名：槍手代答

小抄不好帶，能藏的地方有限，要是猜錯題，帶錯小抄也就白忙一場。直接聘請一位合格的槍手代為作答可能更為容易。具體如何操作，也可以從小說中略知一二！

《儒林外史》有段替考情節，考生名為金躍，請潘三和李四代為疏通衙門，500兩銀子做潤筆給匡超人，30兩銀子給潘三打點，若未中式，500兩銀子退還。潘三在深夜「帶了匡超人，悄悄同到班房門口。拿出一頂高黑帽、一件青布衣服、一條紅搭包來；叫他除了方巾，脫了衣裳，就將這一套行頭穿上。附耳低言，如此如此，不可有誤。把他送在班房，潘三拿著衣帽去了。交過五鼓，學道三炮升堂，超人手執水火棍，跟了一班軍牢夜役，吆喝了進去，排班站在二門口。學道出來點名，點到童生金躍，匡超人遞個眼色與他，那童生是照會定了的，便不歸號，悄悄站在黑影裏。匡超人就褪下幾步，到那童生跟前，躲在

人背後，把帽子除下來與童生戴著，衣服也彼此換過來。那童生執了水火棍，站在那裏。匡超人捧卷歸號，做了文章，放到三四牌纔交卷出去，回到下處，神鬼也不知覺。發案時候，這金躍高高進了。」

現實世界有這麼順利嗎？縱有成功案例，可能也難以在歷史中留下紀錄，不過仍有大量舞弊未遂案件，讓我們想像當時的情景。

道光 5 年陝西省鄉試起出集體舞弊事件，首先是考生謝溫為圖中式，請中介人雷寅丙代為打點，找人在場外先寫好文章，再交由號軍（貢院內看守、巡邏的士兵）帶入場內。舉人李印全文理精通，因家貧而協助代人應考，許諾若中式送謝銀 1800 兩，不中送潤筆 200 兩；或許因利益龐大，雷寅丙仍不滿足，誘惑家境富裕的考生劉繼鐸，找人代為捉刀，並撮合舉人韓秉泰幫忙劉繼鐸代答；舞弊風聲開始走漏，有愈來愈多人也參與進來。因有數人舞弊，需要區分答卷分別是哪一個槍手的，便商議以白布口袋放珠子，以顆數定為編號（放 1 顆珠子一號，2 顆二號……以此類推），先給考生帶入場內，場外詩文同樣依編號打包。當日先由號軍偷偷攜帶信鴿入場，將題目交由信鴿帶出，等槍手完成後，委由他人從場外圍牆拋進考場內，再由場內更夫傳遞給各考生。

然而考試當日巡查嚴密，部分考生後悔，燒掉口袋，而其他槍手寫好的詩文在拋入場內時，更被巡查官當場查獲。最後所有人不但革去功名，還受到杖責、流放、加枷等輕重不一的懲罰。

| 考生 | 槍手 | 說合者 | 謝銀 | 口袋編號 |
|------|-------------|----------------------|-----------------------------|--------------|
| 謝溫 | 舉人 李印全 | 雷寅丙 | 中式謝銀 1800 兩， 不中送潤筆 200 兩 | 一號 |
| 劉繼鐸 | 舉人 韓秉泰 | 雷寅丙 | 中式謝銀 1400 兩， 不中送潤筆 150 兩 | 二號 |
| 王庭憲 | 業師進士 劉兆奎 | 號軍賈世英的鄰居 張幅 | 150 兩傳遞費，代 筆費未知 | 三號 |
| 說合未成 | | 孔貽桂 | | 四、五、 七、九號 |
| 未知 | 未知 | 李夢庚找樺皮店老 闆張兆文，張兆文 | 150 兩傳遞費，代 筆費未知 | 六、八號 |

請安吉找賈世英

護理陝西巡撫布政使臣劉廷楠跪
 奏為科場傳遞未成審明定擬恭摺具
 奏仰祈
 聖鑒事竊陝省鄉試臣入闈監臨督率提調等官夙行稽察有朝邑
 縣生員雷寅丙為同縣生員謝溫等代倩長安縣舉人李
 印全等作文商同號軍曹世英傳遞當被拿獲發交西
 司審訊并炭克同案之人按律擬力隨經附片奏
 聞在案茲據委員西安府知府沈相彬率同長安縣知縣張聰
 賢審明定擬由著藩司姚祖同署臬司顏伯焘覆審詳勘
 前末臣親提各犯逐加研訊緣雷寅丙籍隸朝邑縣與該縣
 生員謝溫監生劉繼鐸并長安縣舉人李印全及充號軍之
 曹世英均相素識道光五年七月內雷寅丙等先後未省
 鄉試謝溫因中式託雷寅丙倩錢傳遞雷寅丙因稔知
 李印全文理精通隨向李印全說合中式後謝銀一千四百兩
 不中致送潤筆銀二百兩李印全因貪允諾許每百分給雷
 寅丙銀二十兩雷寅丙又因劉繼鐸原裕向其引誘劉繼鐸慮
 事敗露雷寅丙再三懇懇力保曹世英可靠劉繼鐸被誘心
 動應允雷寅丙又倩李印全代鈐李印全不能兼顧尚同雷
 寅丙往邀甘肅文縣舉人韓秉泰到家說合中式後謝銀
 一千四百兩不中致送潤筆銀一百五十兩韓秉泰依允亦許分
 給雷寅丙二成銀兩未將韓秉泰代作緣由向劉繼鐸告知
 謝溫與劉繼鐸均許事後為雷寅丙賄謝雷寅丙又向曹世
 英商允設法傳遞用白布小口袋裝紅色燒料珠子顆數定
 為號數先給應試本八帶進場內場外將詩文已卷亦照號

禮部為科場傳遞未成事，道光 5 年（1825）12 月，典藏號：156679。

高印以預加名字高印育遂懇陳繼憲赴姚會魁寓所央求姚會魁
 未允繼因與陳繼憲交好含混答應而散陳繼憲即向高印育告知初十日考試
 高印育預預姚會魁之名入場當被陳繼憲查獲查出票經該府咨經運回明
 奉政臣高印育將高印育等拿獲陳繼憲自行投首並請嚴陳繼憲何天衢等
 田情由一面具
 奏移咨到臣據說明高印育等將起意雇僱代錢及說合預名入場各情由
 供認不諱究明高印育等無積憤隨棍撻替姚會魁亦無受賄賣名情事
 似無違礙高印育等于考試之時胆敢圖財預名入場代人考試何天衢
 希圖入等用財雇僱陳繼憲等欺騙向姚會魁借預名字均屬不法高印育
 即高印育何天衢陳繼憲均合依代借入場已成者不公有無互約及口許
 賄賂保舉誣騙已成例初號三個月發烟瘴地面充軍在情之生重與同
 案各犯號三個月發烟瘴地面充軍仍以極邊四千里為限已旨
 至配所折責安置照例刺字陳繼憲天項業經斥革應毋庸議
 勉免新借名考試並未得受賄銀且聞高印育等事起被獲即行投首
 尚知畏法姚會魁應照開學自首于應得軍罪上減一等例初號兩個
 月零二十五日滿日杖一百杖三年且配所折責發落何天衢口許雇借請
 免首逆追逃犯柳正元與典山嚴緝務獲另結所有憲擬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並另繕供單敬呈
 仰覽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核農施行謹
 奏乾隆五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奉
 批該部議奏欽此于二十六日抄出到部

刑部為審擬冒名頂替考試事，乾隆 58 年（1793）9 月，典藏號：144874。

另一個找槍手代答的作弊案件規劃更為縝密，和小說情節雷同，槍手也一同入場考試。乾隆 58 年（1793）天津府府試，童生何天衢找高位育槍替，預謀由高位育在場寫完試卷後傳遞給何天衢，然而高位育並無入場資格，正好原預計考試之童生姚會魁臥病在床，無法考試，高位育便頂替姚會魁之名，與何天衢一同入闈。然而在入場點名時，高位育便被廩保認出冒名頂替。參與作弊的幾人最終皆發烟瘴之地充軍。

科舉考試除了小說中這種直接抄答案的作弊方式，常見的還有夾帶小抄、找人槍替，不過從檔案中也可發現，要完成一樁作弊犯罪，常常需要買通多個崗位的試務人員，下集，讓我們再來看看有什麼複雜的舞弊手段！（HJW）

[上升的階梯——清代士人的科考生活](#)